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华安中证光伏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新增一级交易商的公告

由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申请，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确认，华安中证光伏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场内简称“光伏ETF华安”；交易代码：159618）自2022年10月25日起，新增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申购赎回代办证券公司（以下简称“一级交易商”）。投资者可通过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各营业网点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等业务。

截至2022年10月25日，本基金的一级交易商包括：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宝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渠道咨询详情：

（1）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法定代表人：张纳沙

客服热线：95536

网址：www.guosen.com.cn

（2）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50099

公司网址：www.huaan.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十月二十五日